

中国图书分类 之沿革

蒋元卿 编

国家图书馆出版社

中国图书分类 之沿革

蒋元卿 编

圖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

本书初版于 1937 年 5 月，据中华书局 1941
年 3 月 3 版排印

自序

为学之道，宜得门径，泛滥无归，终身无得；得门而入，事半功倍。輶轩语语学目录学者，学中第一紧要，读书之唯一门径也。盖目录学之最高目的，在于“萃千百年著作之林，门分类别，以之网罗六艺，史与夫诸子百家，骚选，诗赋，别集，总编之纷赜。后人因是而得审夫存佚，辨夫真赝，核夫源流异同，以为涂径之问。”八史经籍志序故清儒金榜曰：“不通《汉艺文志》，不可以读天下书。《艺文志》者，学术之眉目，著述之门户也。”十七史商榷引

夫目录既以记载书籍为目的，故其唯一对象，厥为书本。既以书本为对象，则必有类例之商榷，流别之剖析焉，使后人即类以求其书，即书以求其学。是目录固未尝以学为对象，但舍学而徒言目录者，则凌乱失纪，杂而寡要之弊，要亦未能尽免也。是故治目录者，不能不明其条贯，别其系统，庶几类居部次，隐有依据，使后人之览其目录者，不至混淆莫辨，且可藉此以周知一代学术之概略，与夫一家一书之旨趣。故类居部次之法，实可为目录学之灵魂也。

郑渔仲尝曰：“学术之苟且，由源流之不分；书籍之散亡，由编次之无纪。”盖“学术不专者，为书之不明也；书之不明者，为类例之不分也。有专门之书，则有专门之学，有专门之学，则有世守之能。人守其学，学守其书，书守其类，人有存没，而学不息，世有变故，而书不亡。以今之书，校古之书，百无一存，其故何哉？士卒之亡者，由部伍之法不明也；书籍之亡者，由类例之法不明也。类例

分，则百家九流，各有条理，虽亡而不能亡也。”故“类例既分，学术自明，以其先后本末具在也。观图谱者，可以知图谱之所始；观名数者，可以知名数之相承。谶纬之学，盛于东都；音韵之书，传于江左；传注起于汉魏，义疏成于隋唐，睹其书，可以知其学之源。”夫“类书犹持军也，若有条理，虽多而治，若无条理，虽寡而纷；类例不患其多，患其多之无术耳。”缘“古人编书，必究本末，上有源流，下有沿袭，故学者亦易学，求者亦易求。”此可知“书之易亡，由校讎之人失其职故也。盖编次之时，失其名帙，名帙既失，书安得不亡也。”校讎略

类例之要，既如上述，故本书论列，大都偏重于历代分类之沿革，上迄秦汉，下迨近今，无不剖析其渊源，详究其得失，而殿之以今后分类法之趋势。虽非目录学之全，然凡属类例之事，略已灿然具备，“俾览者如入群玉之府，而阅木天之藏，亦可以粗窥端倪，盖亦殚见洽闻之一也。”通考经籍考序至若攻讨融变，使吾国之图书分类，因折衷诸说而渐臻备，则所望于海内之学者。是则著者刊布是书之微旨也。

蒋元卿
二四，十一，三日安徽省立圖

目 次

第一章 分类的起源	(1)
一 分类的定义与由来	(1)
二 学术分类之起源	(4)
庄子——荀子——淮南王——太史公	
三 图书分类之起源	(12)
第二章 分类法之两大系统	(16)
一 七略分类法之起源	(16)
二 七略分类法之盛行	(26)
东汉初的分类——汉志的分类	
三 四部分类法的起源	(30)
四 七略四部之互竞	(34)
四部法之盛行——七略派之崛起	
第三章 四部分类法之统一	(43)
一 概论	(43)
二 史家的分类	(45)
三 官家的分类	(63)
四 私家的分类	(70)
第四章 四部分类法之盛衰	(79)
一 概论	(79)
二 四部分类之盛	(79)
清初的分类——四库总目之分类——四库后之分类	

三 盛极而衰之四部法	(93)
第五章 西学输入后的图书分类	(103)
一 概论	(103)
二 混乱时期的图书分类	(104)
四库之增改——最初的改革——新旧并行制之产生	
三 杜威十分法之输入	(134)
分类之沿革——杜威的十进法——杜法之输入——杜威法之增补	
四 新分类法之创造	(145)
新旧混合制——中外统一制	
五 今后分类法的趋势	(169)
经部分合问题——标记之统一	
附录一 最近各图书馆图书分类之鸟瞰	(178)
附录二 七略四部演变表	(181)
附录三 诸家分类大纲比较表	(186)

第一章 分类的起源

一 分类的定义与由来

分类是甚么

分类是甚么？简单的答覆，就是观察力的应用而已。换句话说，就是推理的运用，使我们将各种事物的领域确定，然后就其中分别同异，使相同的性质归在一处，相异的性质，把它们分列。亦即墨子所说“彼，彼止于彼；此，此止于此，”荀子所说“同其所同，异其所异，”以及《说文解字》所说“方以类聚，物以群分，同牵条属，共理相贯，杂而不越，据形系联，引而申之，以究万物”的意义。

上面所说，并非仅做到性同相处，性异分列的地步便可停止，更须将同类中的组织份子，按类似的等级顺序排列起来，成为一个系统的集团。薛尔 W. C. B. Sayers 曾经举过一个适当的例子说：

把你口袋里的钱拿出来，设若要知道你是怎样的富足，先必得把钱分类。第一步把钞票、金圆、银圆、铜圆分做一堆一堆的，即是大分类。第二步再把票子分做一磅的与十先令的；把金圆分做一磅与半磅的；把银圆分做五先令的，二个半先令的，二先令的，六辨士的，三辨士与一辨士的。只须你顺着钱的价值排列，你的钱怎样多，分类就是这样完全。

根据这个例子，我们可以明了前面所说的意义了。同时也可得到一个分类法所赖以为根据的原则。就是你的钱是用两个方法——也可以说是两个原则排列的。第一步的分类，是以钱的质料——纸票、金、银、铜分的。第二步在大类下的小类里，则又照钱的价值分。如果你先后都用一个原则——价值的原则分时，则一磅的钞票将与一磅的金圆同列，半磅的金圆当与十先令的钞票同列，以二者之价值相等也。故分类不仅是概略的分别部居，每部之中又须有一合理的类次，及适当的原则。所以约翰穆勒说：“分类者，乃一种方法，使事物之观念，以最善之次序，排列于吾人心中者也。”^(注一)

最后让我再抄耶斯梯 Jast 的分类定义，以作本节的结束。他说：

一组事物分类的定义，就是实在的或理想的去归集相同的与分别相异的；其主要目的，在于便辨识与记忆讨论中事物的特质，及把它们记载出来，以便随时随地参照；其次，在表示性质与情状的关系，或联合的定律。

分类的由来

前面已经说过，分类是一种观察力的应用，故可以说是生物心灵上最普通之作用。换言之，亦即生物应有之一种自然天性。如猫虽在初生，亦能辨出鼠的声音，此可知动物之取食，实具有最巧妙之观察能力。进而言之，即下等之原生生物，亦有辨别食物而摄取之性，以及寄生生物之发见相当寄主等，凡此皆足以为证。

人类既属于万物之灵，故对于观察之能力，较其他生物尤强。吾国向以“不辨菽麦”与“五谷不分”为愚人，其实人虽至愚，必不至指耳为目，指目为耳，或竟混耳目为一谈也。——神经失常的当然例外——如草昧初开时之野蛮人，并未受过所谓分类的训练，但其观察力之最低限度，亦可有分类两种东西的能力，可吃与不可

吃。更可以进一步区别岩石和植物，及分别植物为树和草。换句话说，无论怎样野蛮的人，都能把类似或同样的东西，与其相异者分离而统括放在一处的能力，此可以说是毫无疑义的事实。例如原始人类当聚族而居之时，每一氏族，必共一图腾，绘各种形象，标之于众，以相识别。其图腾所绘之标识，大都采用一种动物，如鸟兽昆虫之类；或无生物之名称，如山川水火日月星辰之类等。即以最著名之易洛魁人而论，其部落共有八个氏族，皆取动物以为名，其图腾之标识有熊、狼、海狸、海龟、鹿、鶲、鹭、鹰等目，是其明证。^(注二)据此，可知分类一事，在图腾时代即已十分精密了。

分类一事，既为人类自然之天然，故此种天性的形成，在最初只是发生于一种需要，一种不知不觉。如原始人类所以能辨何者可吃与何者不可吃，以及图腾时代之以形象为识别，都是明证。现在更引布朗氏 J. D. Brown 的例子，作更显明的解释。他说：

灵敏的水果小贩，决不至把车子上面的水果都紊乱的混合起来，统统标上一个“杂色果品”的笺子。他要把各种水果过细的分做几格。不但如此，我们更可发见他是把最好的及最熟的排在上面，以招揽顾客，次色的果子藏在底下为好的所遮盖。

我们要知道，水果小贩并不是熟于分类的——也可以说他完全不懂分类——但他可以很自然的把各种果品依照某种标准分做几格，更可以把每格中的好与坏细细的分别出来，此即彼之与生俱来的分类机能使然也。而其所以如此分类者，完全是由于招揽顾客的需要，故不知不觉的便如此分类了。——虽然这种分类未必有利于顾客。

由上面所述诸点，我们可以得到一个结论，就是：

人类自有了组织与分析的观念后，分类的意义就同时发生了。其后渐趋于复杂，终至施之于宇宙间的万象万物，图书分类，特其中之一种耳。

(注一)参考王国维译隋文著《辨学》第三十一章。

(注二)参考丁兴淮著《文字学上中国古代社会勾沉》章四,见《学风》三卷六期。

二 学术分类之起源

上古结绳记事,事大大其绳,事小小其绳,结之多少,随物众寡;各执以相考,亦足以相治也。仓颉以还,书契始造,^(注一)文籍由是而生,然其始本为官府治事,民间信约之用,^(注二)初未施之于著述也。且当时所谓教育者,仅有“礼乐”二种,《文王世子》说:

凡三王教世子必以礼乐。乐所以修内也,礼所以教外也,礼乐交错于中,发形于外,是故其成也,怿恭敬而温文。

此可见春秋以前的教育,除礼乐之外,便别无所有了。

礼乐在当时虽然十分重要,但二者都是重在实行,并无所谓礼乐之书。至于现在所存的三礼,据考《仪礼》是战国时代胡乱钞成的伪书,《周礼》是刘歆伪造的,两《戴礼记》十分之九是汉儒造的。而乐书又是后来古文家造出“魏文侯底乐人窦公献书于汉文帝,乃《周官》大宗伯之大司乐章”之说,并非真正的乐经。^(注三)图书在当时既然十分稀少,故施之于教育者,大都皆以口传,不事披览,^(注四)故惟有讲学之分类,而无图书之分类。至其所讲之学术,要而论之,可有下列三端:

一、礼: 冠 昏 丧 祭 乡 相见

二、乐: 诗 歌 舞 乐

三、五伦: 君臣 父子 夫妇 昆弟 朋友

中国学术至周初而一变,盖自周公封建天下,中央集权之势益行,菁华渐集于京师。周公兼三王,作《官礼》,文王《系易》,而《诗》《书》亦烂然大完,古代学术思想之精神条理,于是乎粗备,故

分类亦渐详备。据《周礼地官》所说，有：

一、六德 知 仁 圣 义 忠 和

二、六行 孝 友 睦 姻 任 恤

三、六艺

A. 五礼 吉 凶 军 嘉 宾

B. 六乐 云门 咸池 大韶 大夏 大濩 大武

C. 五射 白矢 参连 刻注 襄尺 井仪

D. 五御 鸣和鸾 逐水曲 过军表 舞交衢 逐禽左

E. 六书 象形 会意 转注 处事 假借 谐声

F. 九数 方田 粟米 差分 少广 商功 均输 方程
嬴不足 勾股

周代学术，虽号粗备，然只能保持其旧，使勿失坠，实无所谓新理想也。盖当时之教育，是专为执政者而设，其目的则为教育一般贵族子弟，使知如何执政而已。“师氏掌以媿诏王……掌国中失之事，以教国子弟。凡国之贵游子弟学焉。”周礼可为此时学术仍为贵族所专有，而不能普及于民间的明证。加以文字未备，典籍难传，交通未开，流布尤窒，故一切学术，非尽人可以自由研究之者，此春秋以前中国学术不甚发达之最大原因。

周德既衰，诸侯不统于王，大都各自为政。天子既有名无实，天下不能统一，则列国互起争雄，武之一方面，国与国之间，竞勇斗力。文之一方面，个人与个人，竞辩斗智。智辩既为此一时代之利器，乃不得不许言论自由与思想解放。加以交通既便而知见乃新，腐败既深而衅漏乃见，五帝三皇之陈迹，渐不足以约束当时之社会。古之学在官守，此后则变而在私门；古之学主致用，此后则变为明圣；古之学在尊旧闻，此后则变而为贵自发舒。故春秋战国者，中国学术之源泉也，最隆盛之黄金时代也。孔北老南，对垒互峙；九流十家，继轨并作。如春雷一声，万绿齐苗于广野；如火山乍裂，热石竞飞于天外。壮哉盛哉，非特中华学术界之大观，抑亦世

界学术史之伟迹也。至其所以致此之原因，梁任公尝举七事，兹列其大纲于下：

- 一、由于蕴蓄之宏富；
- 二、由于社会之变迁；
- 三、由于言论思想之自由；
- 四、由于交通之频繁；
- 五、由于人才之见重；
- 六、由于文字之趋简；
- 七、由于讲学之风盛。

先秦之学术，既称极盛，则其流派千条万绪，未易论定。因此以时势上之要求，而有学术之分类。今请略述诸家之说于后。

庄子的分类

庄子名周，蒙人。尝为漆园吏。与梁惠王齐宣王同时，于学无所不窥，著书十余万言，号《庄子》。《汉志》著录列于道家，与老子并称为道家之祖。其时六籍未经秦火，图书具在，而诸子百家，各以其说舛驳而淆乱之。马端临说庄氏鉴于“内圣外王之道，暗而不明，郁而不发。天下之人，各为其所欲焉以自为方……道术将为天下裂”，因著《天下篇》，详论诸子道术，盖深恐后世学者昧古人之大体，因而害道也。兹摘录其说于后。

古之人其备乎！配神明，醇天地，育万物，和天下，泽及百姓，明于本教，系于末度，六通四辟，小大精粗，其运无乎不在。其明在数度者，旧法世传之史，尚多有之。其在《诗》《书》《礼》《乐》者，邹鲁之士，缙绅先生，多能明之。

不侈于后世，不靡于万物，不晖于数度，以绳墨自矫而备世之急，古之道术有在于是者，墨翟禽滑厘闻其风而悦之。

不累于俗，不饰于物，不苟于人，不忮于众，愿天下之安宁，以活民命，人我之养，毕足而止，以此白心；古之道术有在

于是者，宋钘尹文闻其风而悦之。

公而不党，易而无私，决然无主，趣物而不两，不顾于虑，不谋于知，于物无择，与之俱往；古之道术有在于是者，彭蒙田骈慎到闻其风而悦之。

以本为精，以物为粗，以有积为不足，澹然独于神明居；古之道术有在于是者，关尹老聃闻其风而悦之。

芴漠无形，变化无常，死与死与？天地并与？神明往与？芒乎何之？忽乎何适？万物毕罗，莫足以归；古之道术有在于是者，庄周闻其风而悦之。

惠施多方，其书五车，其道舛驳，其言也不中，历物之意。桓团公孙龙，辩者之徒，饰人之心，易人之意，能胜人之口，不能服人之心，辩者之囿也。惠施日以其知，与人之辩，特与天下之辩者为怪，此其柢也。

庄氏所以别出惠施桓团公孙龙者，以为非得于古之道术者也。至其所举墨翟为墨家，彭蒙田骈慎到为法家，惠施桓团公孙龙为名家，关尹老聃庄周为道家。惟宋钘《汉志》著录以为小说家，尹文又为名家，而庄子所以相提并论者，盖宋钘禁攻寝兵，似墨子非攻之论，故荀卿宋墨并论，而尹文言名，亦本于《墨经》也。至所谓“邹鲁之士，缙绅先生”则儒家也。是庄子所陈，有儒、墨、名、法、道、小说六家。虽能絜当时学派之大纲，然仅是推重儒、墨、老三家，而遗漏之处亦复不少也。

荀子的分类

荀子名况，时人相尊而号为卿，汉人或称孙卿。年五十始游学于齐，仕为祭酒。后适楚为兰陵令，卒于此。著书数万卷，号《荀子》。其《非十二子》一篇，亦学术分类之一。其说曰：

纵性情，安恣睢，禽兽行，不足以合文通治；然而其持之有故，其言之成理，足以欺惑愚众，是它嚣魏牟也。

忍性情，綦谿利跂，苟以分异人为高，不足以合大众，明大分；然而其持之有故，其言之成理，足以欺惑愚众，是陈仲史鮚也。

不知一天下，建国家之权称，上功用，大俭约，而慢差等，曾不足以容辨异，县君臣；然而其持之有故，其言之成理，足以欺惑愚众，是墨翟宋钘也。

尚法而无法，下修而好作，上则取听于上，下则取从于俗，终日言成文典，及𬘓察之，则倜然无所归宿，不可以经国定分；然而其持之有故，其言之成理，足以欺惑愚众，是慎到田骈也。

不法先王，不事礼义，而好治怪说，玩琦辞，察而不惠，辩而无用，多事而寡功，不可以为治纲纪；然而其持之有故，其言之成理，足以欺惑愚众，是惠施邓析也。

略法先王，而不知其统，犹然而材剧志大，闻见杂博，案往旧说造谓之五行，甚僻远而无类，幽隐而无说，闭约而无解，案饰其辞而祇敬之，曰：此真先君子之言也！子思唱之，孟子和之，世俗之沟犹瞀儒，囁囁然不知其所非也，遂受而传之，以为仲尼子游为兹厚于后世，是则子思孟轲之罪也。

荀子所分，它嚣魏牟为道家，墨翟为墨家，宋钘为小说家，慎到田骈为法家，惠施邓析为名家，子思孟轲为儒家，惟陈仲史鮚无书，已不可考。视庄子所陈，虽无稍异，然其所列各家，多为北人，南人中如老子杨朱等，皆缺而不举，很觉可异。且所举者，除墨翟惠施外，其余皆非本派之中心人物。而子思孟子，本与荀子同出一源，乃强辞排斥，与他子等，则其所见，未免太狭了。

淮南王的分类

《淮南王传》：“刘安嗣为淮南王。为人好书，招致宾客方术之士数千人，作为《内书》二十一篇，《外书》甚众。又有《中篇》八卷，言神仙黄白之术，亦二十余万言，名《淮南子》。今所传者，凡

二十一篇，其为《内篇》，似无疑义。”《要略训》说：

文王之时，纣为天子，赋敛无度，弑戮无止，文王欲以卑弱制强暴，以为天下去残除贼，而成王业，故太公之谋生焉。

孔子修成康之业，述周公之训，以教七十子，使服其衣冠，修其篇籍，故儒者之学生焉。

墨子学儒者之业，受孔子之术，以为礼烦扰而不说，厚葬靡财而贫民，久服伤生而害事，故背周道而用夏政。禹之时，天下大水，禹身执橐锸，以为民先，剔河而道九岐，凿江而通九路，辟五湖而定东海，当此之时，烧不暇搆，濡不给扢，死陵者葬陵，死泽者葬泽，故节财薄葬间服生焉。

齐桓公之时，天子卑弱，诸侯力征，南夷北狄，交伐中国，中国不绝如线；齐国之地，东负海而北障河，地狭田少而民多智巧，桓公忧中国之患，苦夷狄之乱，欲以存亡继绝，崇天子之位，广文武之业，故管子之书生焉。

齐景公内好声色，外好狗马，猎射亡归，好色无辨，作为路寝之台，族铸大钟，撞之庭下，郊雉皆响，一朝用三千钟磬，梁邱据子家哈导于左右，故晏子之谏生焉。

晚世之时，六国诸侯，溪异谷别，水绝山隔，各自治其境内，守其分地，握其权柄，擅其政令，下无方伯，上无天子，力征争权，胜者为右，恃连与，约重致，剖信符，结远援，以守其国家，持其社稷，故纵横修短生焉。

申子者，韩昭厘之佐，韩晋别国也，地墩民险而介于大国之间，晋国之故礼未灭，韩国之新法重生，先君之令未收，后君之令又下，新故相反，前后相缪，百官背乱，不知所用，故刑名之书出焉。

秦国之俗贪狠，强力寡义而趋利，可威以刑，而不可化以善，可劝以赏，而不可厉以名，被险而带河，四塞以为固，地利形便，畜积殷富，孝公欲以虎狼之势而吞并诸侯，故商鞅之法生焉。

若刘氏之书，观天地之象，通古今之事，权事而立制，度形而施宜，原道之心，合三王之风，以储与扈治，玄妙之中，精摇靡览，弃其畛挈，斟其淑静，以统天下，理万物，应变化，通殊类，非循一迹之路，守一隅之指，拘系牵连之物，而不与世推移也。

刘氏所述，太公为道家，孔子晏子为儒家，墨子为墨家，修短之术为纵横家，管子申子商鞅为法家，已所著之书，自谓摄业广大，博采群言，后世所谓杂家也。视庄荀所论，少名家小说家，而增杂家及纵横家。盖纵横家起于战国之世，而杂家出于秦汉间也。

司马谈的分类

谈夏阳人。秦蜀守司马错八世孙。学天官于唐都，受《易》于杨何，习道论于黄子。建元元封之间，为太史令。愍学者不达其意，而师悖，乃论六家之要旨曰：

《易大传》：“天下一致而百虑，同归而殊涂。”夫阴阳、儒、墨、名、法、道德，此务为治者也，直所从言之异路，有省有不省耳。尝窃观阴阳之术，大祥而众忌讳，使人拘而多所畏；然其序四时之大顺，不可失也。

儒家博而寡要，劳而少功，是以其事难尽从；然其序君臣父子之礼，列夫妇长幼之别，不可忽也。

墨者俭而难遵，是以其事不可遍循：然其疆本节用，不可废也。法家严而少恩；然其正君臣上下之分，不可改也。

名家使人俭而善失真；然其正名实，不可不察也。

道家使人精神专一，动合无形，赡足万物；其为术也，因阴阳之大顺，采儒墨之善，撮名法之要，与时迁移，应物变化，立俗施事，无所不宜，指约而易操，事少而功多。

太史公所论，五燕六雀，轻重适当，且皆分雄于当时学术界，旗鼓相当者，故梁任公谓：“分类之精，以此为最。”

综观上举四家之说，庄氏言其源流，荀卿司马则指陈是非，准